

证券代码：300542

证券简称：新晨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6

##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 1%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徐连平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19-088），徐连平先生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94,900 股。该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20-001），徐连平先生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2 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80,100 股。该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20-126），徐连平先生于 2021 年 6 月 9 日至 2021 年 6 月 11 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0,000 股。该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21-046），徐连平先生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 月 19 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77,900 股。该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2-017）。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6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徐连平先生的告知函，徐连平先生于 2022 年 9 月 5 日减持公司股份 235,000 股，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截至 2022 年 9 月 5 日，徐连平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变动超过 1%。

##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徐连平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9月5日	12.56	235,000	0.0783
	大宗交易	-	-	-	-
	合计	-	-	235,000	0.0783

股东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含该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后因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徐连平	合计持有股份	32,540,850	10.8449	32,305,850	10.766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540,850	10.8449	32,305,850	10.766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 二、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的具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六十三条“投资者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人共同持有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的有表决权股份达到百分之五后，其所持该上市公司已发行的有表决权股份比例每增加或者减少百分之一，应当在该事实发生的次日通知该上市公司，并予公告”等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徐连平
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19年11月18日至2022年9月5日

股票简称	新晨科技	股票代码	300542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b>				
股份种类 (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A 股	2,767,900		1.0629	
合 计	2,767,900		1.062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b>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b>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sup>①</sup>	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sup>②</sup>
合计持有股份	27,412,500	11.8295	32,305,850	10.7666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7,412,500	11.8295	32,305,850	10.766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 ①本次变动前, 公司总股本为 231,730,104 股; ②本次变动后, 公司总股本为 300,056,059 股。				
<b>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19-088), 徐连平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500,000 股。徐连平先生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94,900 股。因徐连平先生减持过程中误操作, 实际减持股份超出股份减持计划 94,900 股, 违反了《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2019-098)。该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p>			

	<p>公司于2020年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20-001),徐连平先生于2020年2月11日至2020年3月12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80,100股。徐连平先生该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该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p> <p>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20-126),徐连平先生于2021年6月9日至2021年6月11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0,000股。徐连平先生该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该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p> <p>公司于2021年7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21-046),徐连平先生于2021年9月27日至2022年1月19日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77,900股。徐连平先生该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该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p> <p>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2-017),徐连平先生于2022年9月5日减持公司股份235,000股。徐连平先生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日,徐连平先生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p>
<p>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公司于2019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19-088),徐连平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1,500,000股。徐连平先生于2019年11月18日至2019年12月25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94,900股。因徐连平先生减持过程中误操作,实际减持股份超出股份减持计划94,900股,超出股数占总股本比例为0.04%,涉及交易金额147.59万元。上述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条、《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4.1.2条和《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三条的规定。</p> <p>2020年1月3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对徐连平先生下发了《关于对新晨科技5%以上股东徐连平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0)第1号),予以警示,督促徐连平先生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吸取教训,及时整改,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p> <p>徐连平先生已深刻认识到上述减持行为已构成违规减持,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反省,将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同时严格管理股票账户,杜绝该类情况再次发生。</p>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提醒和督促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规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b>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b>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b>	
<b>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b>	
<b>8. 备查文件</b>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三、相关情况说明

（一）公司于2019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19-088），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徐连平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1,500,000股。因徐连平先生减持过程中误操作，实际减持股份超出股份减持计划94,900股，违反了《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2019-098）。

除此之外，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

（二）持股5%以上股东徐连平先生将继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规范后续减持行为。

（三）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徐连平先生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公司将持续关注徐连平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督促其合规减持，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一）股东徐连平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新晨科技股份比例超过 1%的告知函》；

（二）持股 5% 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6 日